

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文件

晋监能市场（2020）127 号

山西能源监管办关于做好 2020 年度 新能源发电项目并网接入有关工作的通知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做好 2020 年度新能源发电项目并网接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能综通新能（2020）127 号）要求，为进一步做好我省 2020 年度新能源发电项目并网接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保障新能源发电项目按期并网运行，是促投资、稳增长，更好地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的重要措施；是促进我省能源革命综合改革发展，调整能源结构的重要工程。请你公司务必高度重视，全力统筹做好新能源发电项目并网

接入工作。

二、请你公司按照“放管服”改革有关要求，简化流程，明确标准，在不影响并网安全的前提下，采取部分手续承诺等方式开展并网接入工作，同时做好并网接入服务工作；加快新能源发电项目接入工程建设，与新能源发电项目建设的充分衔接，保障同步投运；按照“能并尽并”原则，对于具备全部或部分容量并网条件的新能源发电项目，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按期并网。

三、我办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加强对新能源发电项目并网接入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无正当理由不予并网接入或拖延接入等情形依法予以严肃处理。

联系人：薛文瑞 冯军

联系电话：0351-7218296

附件：《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做好 2020 年度新能源发电项目并网接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能综通新能〔2020〕127 号）



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17 日印发



国家能源局

国能综通新能〔2020〕127号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做好 2020 年度新能源发电项目并网接入有关工作的通知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为进一步做好 2020 年度新能源发电项目并网接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做好 2020 年新能源发电项目并网接入工作,对于保障新能源发电项目按期并网运行,促投资、稳增长,更好地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意义重大。请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全力统筹做好新能源发电项目并网接入工作。

二、2020 年新能源发电项目安排已充分考虑各电网企业年初公布的年度新能源消纳能力。请各单位按照“能并尽并”原则,对于具备并网条件的新能源发电项目,切实采取有效措施,保障按期并网。

三、请各单位加大统筹协调力度,加快相关新能源发电项目

接入工程建设，与新能源发电项目建设做好充分衔接，保障同步投运。

四、年底前新能源发电项目并网需求较大，并网时段较为集中。请各单位充分认识并网接入工作的艰巨性，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科学组织力量，优化工作流程，合理安排工期，确保圆满完成年度新能源发电项目并网接入任务。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能源局，有关
省（自治区、直辖市）发展改革委，各派出机构